**数学科学学院2021年接收推荐免试**

**攻读硕士（博士）学位研究生办法**

根据《大连理工大学2021年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博士）学位研究生章程》及其他有关文件精神，结合学院实际情况，特制订我院2021年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博士）学位研究生（以下简称“推免生”）章程，如下。

**一、申请条件**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2.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3.能够获得本科所在高校2021年推荐免试资格的应届毕业生。考生2021年入学前（具体入学时间按学校规定执行）必须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否则录取资格无效。

4.诚实守信，学风端正，品行良好，无任何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记录及其他违法违纪受纪律处分记录。

5.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我校规定的体检要求。

**二、接收专业**

数学科学学院接收推免生专业目录信息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专业代码 | 专业名称 | 学习方式 | 直博生学制 |
| 主校区 | 070101 | 基础数学 | 全日制学术型硕士/全日制学术型博士 | 5年 |
| 070102 | 计算数学 | 全日制学术型硕士/全日制学术型博士 | 5年 |
| 070104 | 应用数学 | 全日制学术型硕士/全日制学术型博士 | 5年 |
| 070103 |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 | 全日制学术型硕士/全日制学术型博士 | 5年 |
| 070105 | 运筹学与控制论 | 全日制学术型硕士/全日制学术型博士 | 5年 |
| 0701Z1 | 金融数学与保险精算 | 全日制学术型硕士/全日制学术型博士 | 5年 |
| 025200 | 应用统计 | 全日制专业学位型硕士 |  |
| 盘锦校区 | 070102 | 计算数学 | 全日制学术型硕士 |  |
| 025200 | 应用统计 | 全日制专业学位型硕士 |  |

招生专业指导教师专业方向可登录大连理工大学主页“师资概况”界面浏览，查询地址<http://faculty.dlut.edu.cn/> 。

**三、申请流程**

1.申请者可选择以下三种方式之一申请我院：

方式一：获得所在学校的推免资格并参加我校学术夏令营（考核结果为合格）→在“全国推免服务系统”中申报我校；

对于该方式的申请者，须提前自行联系导师，导师同意接收后，由导师填写《接收推免生确认表》，并于9月20日前由导师交到学院办公室。

全国推免服务系统（<http://yz.chsi.com.cn/tm>）开通后，已提交《接收推免生确认表》的夏令营营员须开通后10小时内申报我学院，并在24小时内完成待录取确认，逾期未报名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待录取确认者，夏令营优惠政策无效，需再次参加院系的面试选拔。

方式二：申报“我校接收推免生预报名系统”→在“全国推免服务系统”中申报我校；

对于选择方式二的申请者，可在9月20日前登录网站报名，上传成绩单、获奖证书等材料，审核合格并确认参加复试的考生加钉钉群：35911258。

预推免生面试通过的学生在“全国推免服务系统”中申报我学院，预推免生须在系统开通后10小时内报名我学院，在24小时内完成待录取确认，逾期未报名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待录取确认者，需再次参加院系的面试选拔。

方式三：在“全国推免服务系统”中申报我校。

对于选择方式三的申请者，须在“全国推免服务系统”规定的时间内申报我校。

审核报名申请材料后，在系统中向考生发送复试通知，申请者请在12小时内接受复试，超过规定时间取消复试资格。

学院根据招生计划以及考生复试情况确定其待录取资格，并向待录取的申请者发待录取通知，申请者请在12小时内完成待录取确认，超过规定时间取消待录取资格。

学院分批次审核 “全国推免服务系统”中申请信息，本着先申请先审核的原则，择优选拔，额满为止。

**四、复试考核时间及方式**

**1、复试时间**

**1）、预推免复试时间**

**2020年9月24日、25日**

**2）、推免复试时间视报名情况而定。**

**2、复试方式**

**我学院接收推免生采取网络远程面试的方式进行考核，统一使用“大连理工大学研究生招生在线面试平台”。具体操作办法详见附件1、附件2。**

**五、复试内容及流程**

**1、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

学院采取“函调”的方式对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进行考核。所有被录取的推免生须于2020年10月24日前向学院办公室提交《大连理工大学硕士研究生思想政治考核表》（附件3）。对于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者我校将不予录取。

**2、综合面试**

1、英文自我介绍3-5分钟。

2、10-15分钟情况介绍

需包含：

（1）本科学校、专业信息

（2）专业排名信息

（3）本科课程及成绩介绍

（4）六级成绩（如果有）

（5）其他内容

3、评委与考生问答。

**六、其他说明**

1.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博士）学位研究生录取资格无效。

（1）申请者提供的各项材料与事实不符，存在弄虚作假情况;

（2）本科期间受到受刑事、行政或纪律处分者;

（3）被本科所在学校取消推免资格者。

2.若在我校接收推免生期间教育部发布新的文件要求，则相关事宜按照教育部文件执行，请各位考生关注研究生院网站招生主页通知。

3.其他未尽事宜见《大连理工大学2021年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博士）学位研究生章程》（http://gs.dlut.edu.cn/info/1173/10526.htm）

**七、联系方式**

联 系 人：孙老师

联系电话：0411-84708350

联系地址： 大连理工大学创新园大厦B1012